

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黃思嘉

電話：(02)24201122 分機1309

電子信箱：hs119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20248815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200385_11232P003671_1120248815A_112D2056652-01.ods)

主旨：檢送「基隆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112年度員工健康檢查補助經費需求調查表（為辦理第二次經費分配）」1份，請查照並於112年10月6日（星期五）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回復。

- 一、查本府為合理配置112年度員工健康檢查補助預算經費供各機關學校使用，前以112年7月13日基府人給壹字第1120233021號書函請各機關學校依「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12年度員工健康檢查補助經費分配一覽表（第一次分配）」執行相關事宜。
- 二、為求審慎並最大化經費執行效益，爰請貴機關學校評估第一次經費分配後之執行情形，以及單位同仁至112年12月為止之健康檢查需求，於旨揭期限前以電子郵件填復旨揭調查表。本府將審酌各機關學校填報結果，於112年10月份辦理第二次經費分配事宜。
- 三、另各機關學校第一次經費分配數，如有未執行完畢部分請儘速執行；倘確有無法執行之情事，請於旨揭期限前另案函報本府，並詳述確無法執行理由及金額，俾利本府改列入第二次經費分配。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（不含基隆市警察局）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電 2023/09/28 文
交 15:01:17 章

裝

訂

線

